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公告

重庆庞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、四川宏创优联建工有限公司、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:本院受理原告彭官建与被告重庆庞源机械科技有限公司、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、四川宏创优联建工有限公司、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生命权、身体权、健康权纠纷一案,现因受送达人下落不明,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(2025)渝0104民初5098号的民事起诉状副本、追加被告申请书、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、程序告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证据清单、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,定于2025年8月6日09时30分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

